

# 竹称第一可丝难

□王祥夫

我是北方人，十多岁前就从没有见过竹子。和竹子相识是从笛子开始的，小时候我吹破过几竿笛子，终于也没有什么成绩给吹出来，但知道了竹子是一样好东西。后来在宣传队还打过快板，两片竹片互相撞击会发出那么响亮的响声真是让人吃惊。再后来是听人拉京胡，那样的旋律从京胡里流动出来真是让人觉得不可思议。所以我认为竹子是好东西。再后来就是画竹子，别人画竹子是先画竹竿，后画叶子，我却偏偏要先画叶子，然后再相机行事地补上竹竿。

真正见到竹子是在成都的杜甫草堂，我们

一行人是在白天的草堂，行李甫解就先去吃饭，饭一吃过人也差不多醉了，天也就黑了。那天恰好是中秋，到了晚上月亮躲在云里死也不肯出来。我们一行人里偏有风雅之士，便想起这是杜甫草堂来了，便要去看草堂。那天我们恰恰都住在草堂里，往西去，好像是连门票都不要，一伙子人就都拥进了园子，竟找到了那草堂，并在草堂里点起了两支红蜡烛，一伙子人把那通草堂里的碑看了又看，知道了写碑的人是的清代的果亲王。忽然，有什么“嘎嘎……”连着响了几声，那真是怕人，我们这些人便都忙从园子里拥了出来回了招待所。但谁也不知道那是什么在叫？到了第二天，真让人想笑，才知道昨夜是园子里的竹子在叫。那是我第一次看到竹子，杜甫草堂

里的竹子可真是大，那么粗，那么高，风一吹，绿云涌动，竹竹相摩，嘎嘎作响。我拣了一片碧绿的竹叶于，北方人的我真是吓了一跳，想不到竹叶会那么大，放在手上，比巴掌还大出许多。

竹子是中国最完美的植物，一是直，二是有节，三是中空。没见过哪竿竹子会像杨柳那样长出七七八八的枝干，这不用多说。竹的好处是可以把竹子削成竹筒，或者截一截儿竹筒，在竹筒上打一个洞，可以做一个悬挂在墙上的“花瓶”，但在民间更多的是被用来放筷子而不是插花。这就因为竹子有节，没有节就不怎么好办。中国的文人向来喜欢在植物的身上寻找精神，孔子在松树上找出了“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”，宋人在梅花的身上寻找出了“梅

花香自苦寒来”。竹子来得复杂了一些，一是让人想到气节，因为它的有节，二是让人想到虚心，因为它的中空。所以把它给安排到了四君子的行列里去。但老百姓才不管什么君子不君子，那是文人的事，老百姓眼里的竹子只是好用，一是做人人吃饭必用的筷子，二是做老人的拐杖，三是做床，四是做挑物的担，五是做桶。不能再一二三四地数了，竹的用处几乎是无穷的，从穿到吃，比如竹鞋，比如竹衫，比如雨帽，竹笋之好吃就更不用说了。竹子可以说是最完美的植物，松树可以盖房子做家具，但是不能用来大吃特吃，虽然松子是可以吃的，北京的松仁小肚就很好吃，但松树却不能被人们戴在头上穿在脚上。梅花除了看也几乎没有别的用，兰就更不用说了。松竹梅兰，竹应该排在老大。之所以说竹是最完美的植物，因为人们的吃喝拉撒睡所要用到的东西乃至胡琴和笛它都能包圆儿，只此一点，把它排到第一，我想没人会有什么意见。

（据《光明日报》）

## 为自己找个对手

□孔德生

在日常生活中，尤其是在体育赛场上，时常会有这样几种战况：甲队轮空，直接进入下一轮比赛——队员们除了欣喜，想必还会为没能多打一场比赛而若有所失；乙队力量相当弱小，与丙队实力悬殊，双方队员都打不出情绪；丁队与戊队皆属强队，双方队员各施高招，一个高潮接着一个高潮，场下观众大饱了一场“龙虎斗”式的眼福。

这不禁使人想到一个问题：是否应该为自己寻找一个真正的对手？

其实，真正成熟的人都渴望有强有力的竞争对手，因为有这样的对手存在，你才会有危机感，才会有更高远的目标追求，从而逼迫自己更加努力进取，最终变得更加强大。因此，真正的对手场上是对头，场下是朋友，共荣共存。比如，在雅典奥运会男子110米栏第一轮预赛时，夺冠的头号热门人物、刘翔最大的竞争对手阿兰·约翰逊因摔倒而早早出局，刘翔约对此深感遗憾，认为失去了一次与他同场较量的绝佳机会。在决赛中，刘翔如鹰夺得冠军，并以12秒91的成绩平了世界纪录，离破纪录就差0.01秒，也就是一个手指尖的距离。假如有阿兰·约翰逊这个最具竞争力的对手在场，从第三道跨栏后便遥遥领先的飞人刘翔破世界纪录是极有可能的事。

社会心理学认为，人的天资是需要激发的。“为自己找个对手”便是一个被实践证明了的相

## 少点一道菜 多买一本书

□熊杏

我们这个社会的机体不少方面都表现出或轻或重的病症，《病恹恹的图书馆》就是一例。作者写道，在他家乡的图书馆，尽管阅览室崭新闪亮，但上座率却只有10%左右，且大半还是老年读者，其次是儿童，至于壮年读者则寥寥无几。一位以前的学生遇见作者，如此说道，“老师，你也在这边看书啊，哎哟，你也太用功了。”经常见到媒体公布国民阅读率的调查报告，干巴巴的数据难以记住，但作者在文章中描写的那些情景却生动具体。据我们国，人其实少有阅读之风气。据日本回来的朋友说，人家的图书馆，相当于我们这里的街道或区县图书馆，经常是座无虚席的。

或许在我们这里，读书给人的联想

## 静心读书

是等同于用功，而用功又仅为应付学业、考试、文凭，读书本身并无乐趣可言，因此古人才有“头悬梁、锥刺股”之类的苦读之计。笔者曾因癌症晚期而动手术，手术之后，朋友或同事来探访，当他们见到我依然手不释卷时，不少人会惊讶地说道，你还在读书呀？我答，不读书，莫非在家等死？对方立刻说，你可以去公园晒太阳、打太极拳，或是在家看电视、唱卡拉OK，读书多累呀。

不少人觉得读书太累，确实有其客观原因。其一，在我们的学生时代，硬是被灌输了太多应试读物，语言课少教学生欣赏文字之美，更多却是死抠阅读理解题，寻求所谓正确答案，甚至就连写作文都有公式可套。如此启蒙而识字读文，怎么可能培养出对文字的热爱呢？其二，谋生之艰辛、应酬之繁忙，也导致不少人唯有闲暇用于

## 40岁的儿子

□谢汝平

假如一个男人到了40岁，还拥有一个儿子的身份，是非常幸福的。尽管上有老下有小工作生活得很累，但比起那些子欲养而亲不在的人来说，则幸运得多。每天回到家对父母跟前问声好，和他们谈谈话聊聊天，天伦之乐带来的满足感会扫去一天的疲惫。即使父母不在一起生活，也可以常给老人打个电话。如果抽个时间带上妻儿，一起去看望老人，吃着那吃了多年也不厌的母亲做的饭菜，家庭的温馨甜蜜就会飘满整个世界。

做了40年的儿子，又到了不惑之年，对于如何做好儿子应该是轻车熟路

## 耳根清静

□王开玲

从前，人的耳朵里住过一位伟大的房客：寂静。

“长安一片月，万户捣衣声。”“雨中山果落，灯下草虫鸣。”“鸟宿池边树，僧敲月下门。”在我眼里，古诗中最好的句子，所言之物皆为“静”。读它时，你会觉得全世界一片清寂，心境安谧至极，连发丝坠地都听得见。

古人真有耳福啊。耳朵就像个旅馆，熙熙攘攘，谁都可以来往，且是不邀而至、猝不及防的那种。其实，它最想念的房客有两位：一是寂静，一是音乐。

并非无声才叫寂静，深巷夜更、月落乌啼、雨滴石阶、风疾掠竹……寂静之声，更显清幽，更让人神思旷远。美景除了悦目，必滋养耳朵。对人间美好之音，明人陈继儒在《小窗幽记》中曾历数：“论声之韵者，曰溪声、涧声、竹声、松声、山禽声、幽壑声、芭蕉雨声、落花声，皆天地之清籁，诗坛之鼓吹也。然销魂之听，当以卖花声为第一。”

当以卖花声为第一。儿时，逢夜醒，耳朵里就会跟手跟脚溜进一个声音，声击却把它拐走了，厅堂有一盏木壳挂钟，叮当叮当，永不疲倦的样子……那钟摆声静极了，全世界似乎只剩下它，我边默默帮它计数，一、二、三……边想象有个孩子骑在上面荡秋千，冷不丁，会想起老师说的一寸光阴一寸金，我想，这叮当声就是光阴，就是黄金了吧。

回头看，那会儿的夜真静啊，童年耳朵是有福的。今天，吾辈耳朵里住着哪些房客呢？

刹车、喇叭、施工、装修、铁轨

震荡、机翼呼叫、高架桥轰鸣……这是时代对耳朵的围剿，你无处躲藏。

一位朋友驾车时，总把“重金属”放到最大音量，他并不关注谁

## 不曾放弃的决心

□于莺

那是个漂亮的农村小女孩，来急诊的时候她父亲说就是来瞧感冒的。

谁会走300多公里从外地来急诊看一个感冒呢？所以，当我接过小女孩外院的病历时，我直接翻开了她的检查结果。之前护士就告诉我小女孩的心脏每分钟140多次，所以直接收进了重症监护病房。我结合外院几张化验单，对她父亲说，她的情况很糟糕，可能是急性心肌梗死，胸口上已经出现肺水肿，这提示心脏就快要罢工了！

我尽量用浅显的语言告诉父亲小女孩的严重程度。听到她这话，她父亲抱着脑袋蹲到了地上，喃喃道，果然是这样，当地医院也这么说，让我们尽快

## 牛仔与诗圣

□陈高君

一批中学生涂抹课本中杜甫原（源自蒋和森的绘画）的游戏，被冠以“杜甫很忙”的总名，在网上热闹了一阵。今年恰好是杜甫诞辰1300周年，因此而遭认真人士的谴责，如果你觉得新潮的玩意儿PS到庄重的造型上，对比度太大，因此好玩，初始并无恶意。加以毡伐，就全无趣味了。

无厘头游戏偶尔也会撞破事实。就我所知，杜甫还真将自己比喻为牛仔：“忆年十五心尚壮，健如黄犊走复来。庭前八月梨枣熟，一日上树能千回。”（《百忧集》）黄犊就是黄牛的幼仔。那时的杜甫健壮、好动、胃口好，每日上树千回当然是夸张，但为自颂或与小朋友分享，很勇于攀援。成年后，杜甫仍然无忧无虑。《壮游》：“性豪业嗜酒，嫉恶怀刚肠。脱略小时辈，结交皆老苍。饮酣视八极，俗物都茫茫。”豪放而贪杯，醉眼朦胧间，世人都是俗物，只有几位老者，还值得结交。他也曾参加科举考试，失败了也不在意：“忤下考功第，独辞京尹堂。放荡齐赵间，裘马颇清狂。春歌丛台上，冬猎青丘旁。呼鹰早枞

转院，说会没命的，我之前还不信，好好的孩子，一个感冒怎么就会要了命呢？！我蹲下来拍了拍父亲的肩膀，对他说：心肌梗死处理及时到位，也是有几率能挺过这一关的，问题是孩子的病进展下去，花费就会很多。你们外地来的，回当地医保可能报不了多少钱，这个得有心理准备啊！

父亲的眼睛亮了一下，站起来说：大夫，我相信你们，不管多大代价，救救我闺女！

正和父亲沟通着，值班大夫叫我去，小女孩出现了严重的呼吸困难，咳粉红色泡沫痰，因为难受，在床上坐卧不安，原本跳得很快的心脏跳得更快了。

刻不容缓，这时父亲彻底没了主

□邱剑云

那年我家乔迁的第二天，小区里的一位老太太令我眼睛突然一亮。那是一个秋日，桂花都开了，宽路窄径上弥散着怡人的香气，她坐在桂花下的藤椅上结着绒线，瘦瘦的，头发花白，神情专注而慈祥。她握针勾线的手指十分灵活，对我特别有吸引力。当她发现我站在她身边看着，便对我笑笑。我也笑笑。学生时代学琴时，为了使手指灵活我结过绒线，绒线线的感受便永久留在记忆里了。近些年来，这项颇具技术性乃至艺术性的传统手艺在里弄坊间越来越少见。

但我几乎天天能看到这个老太太坐在树下结绒线，结了一件又是一件。入冬之后都还在结，不过已不在树下，而是坐到朝阳的地方，与一些老人一起“解太阳”。当她一抽一动的绒线在阳光下显得特醒目，也衬得她的手指格外灵动。有一回，我忍不住夸赞起来。坐在一边的一位老先生接口道：“那还用说，她的这双巧手还传给女儿了呢。松江顾绣，非物质文化遗产，知道不？她二女儿是顾绣传人，专家级的！”老太太听了，有点不好意思，反驳老先生道：“看你说的，这跟我有啥关系，瞎联系嘛！”

不久，小区里贴了为灾区捐款献衣的通知。我正在办公室询问有关事项，看见老太太提了个包来了。松江顾绣，非物质文化遗产，又要捐款，办事人员说：“丁老太太，你每年捐出这么多绒线衣，钱就不要捐了吧。”老太太说：“衣归衣，钱归钱，打几件绒线衫，算啥呀！退休工人也要多尽一份心呀。”原来丁老太这么起劲地织毛衣是为了捐给灾区啊！回家后我把这事对妻一说，妻也感动。大约过了十天左后，妻对我说：“你知道我今天去买小菜碰到谁了？丁老太！已经88岁高龄了。我俩谈了一路呢。”接着便是一连串的自我介绍：你知道她这些年来一共捐了多少绒线衫吗？四五十件呢。你知道她哪来那么多绒线的么？都是从儿子女儿孙子子孙家拿来的，大多数是压在箱底的新绒线，还有半新不旧的绒线衣、绒线裤，她不让小辈们丢了，拿来拆拆洗洗，又结成了新的……还有，你知道她还给什么人送绒线衫吗？老太太特喜欢小孩，小区里好几个小孩穿了她送的绒线衫呢，前天还给打扫卫生的阿姨送去一件。阿姨给儿子一试，正合身，又好看……我打断了她的话，也来了个设问：“你以为那个阿姨就因为这个才感谢吗？还有一个重要原因——小孩穿上高龄老人做的衣服，可以添福添寿……”“我懂，我懂——我家小孙不是也要她一件绒线衫穿呀？”“这怎么好意思开口呢？”“是呀，不好意思的。”

谁知没过几天，丁老太太倒自己开了口。这天下午，我去幼儿园接小孙孙回来，走进小区大门，就看见丁老太坐在墙边结绒线。我快步走到她面前打招呼，并让小孙孙叫“太太好”。也许是有缘吧，老太太把他拉到身边问长问短，又摸着他的头问：“太太结一件绒线衫给你穿，好吗？”小孙孙有点害羞不知怎么回家，我连忙表示谢意。过了一星期，老太太就把绒线衫送到我家来了。小外孙一穿，也是又合身，又好看。我们心里过意不去，就随手拿了一大块火腿聊表心意，她坚决不收，说她要爱蔬菜，尤爱辣椒，却不吃肉。我一听，急了，这怎么行呀，营养不够呀。老太太一笑，说不碍事，她饭吃得多，每顿一大碗，半斤。啊，不禁为她的好饭量惊叹！老太太说她是湖南人，年轻时在家乡务农，后来随丈夫到此地，在铁路上当过，在工厂里干过，身体好着呢。

有一回，我问她大女儿，老太太为啥一个人住着呢？大女儿遗憾地说：自老伴去世后，成了家的儿女们都要接她回家一起住，她坚持不给子女添麻烦，自己照顾自己。儿女们无可奈何，只好争着给她钱，她说退休工资足够用了，不要。他们细心观察，见她为灾区绒线线结得很开心，便开始不断给她准备“材料”了。

她好像永远不会累着似的，一年四季都在树下、在墙边结着绒线，乐呵呵的，很舒服。然而，那天我上班的路上碰到她，发觉她很不开心，一副闷闷不乐的样子。问她到哪里去，说去办点事，匆匆勿走了。后来才知道，她是去旧房拆迁的管理部门交涉呢——一年前，丁老太曾经住过并有过户口的旧屋拆迁，有关管理部门曾告知她，按政策她可以得到部分拆迁款，可最近不知怎么一弄，说拆迁款不给了，她觉得没道理，这不是欺负人嘛。湖南人的烈性便上来了，定要讨个说法。那办公室里的人说不出个所以然，却坚持不给钱。如此几次，老太太终于生气了，坐在办公室不走，非要听个合理解释不可。后来惊动了上级，事情才又止了老太太的“舒心”而告终。

我无法想象这样慈祥善目的老太太，如何单枪匹马在那办公室里为遭遇不公据理力争锲而不舍，从此对她的敬重又多了一层。每天上下班经过小区时，我会常常走近去向她问好，称呼不再是“丁老太”，而是随着小外孙——叫她“太太”。

（据《文汇报》）

对于一切新鲜的东西，杜甫都乐于接受尝试，特别是诗歌。“即事名篇”的新乐府，他是首创者；无论古体诗还是近体诗，他都尝试穷尽所有的变化以开创新格；那时近体诗格律定型未久，变化还不多，他尝试了所有粘对的变化，工对、借对、流水对、扇对、对对都运用自如；不是说近体诗要音韵协和吗？他偏写拗体的七律，不循平仄仄仄、打破平衡；律诗只能八句完篇，他偏写《秋兴八首》那样的联章长篇；对仗稳贴难工，他知难而进，一首诗写到一个百韵，语夺天工；不是说古诗要忌三平声吗，他偏写了许多，还试验过五入声。为写诗，杜甫更忙。“新诗改罢自长吟。”（《解闷》）“语不惊人死不休。”（《江上值水如海势聊短述》）为写诗而耗费力气。忧国也忧己，他经常失眠，有“不眠忧战伐，无力正乾坤”（《宿江边阁》）二句为证。

宋人说“子美集开诗世界”（王禹偁《日长简仲晟》），就是说杜甫开拓了唐以后诗歌的所有法门，为后世提供了典范。有真性情，求大格局，转益多师，心存千古，终成就其诗歌之集大成。圣者，达到极致之称，杜甫无疑是中国古代最伟大的诗人。

回到开头，不断有人讨论杜甫会怎么看待很忙的游戏。我想，以杜甫的豪爽超时，大概不会生气吧。如果在当代，条件也允许，我想他也会装备iphon4S，经常在微博公布他的作品。因为他一直是一位好客、多情、有幽默感的诗人。当然他抱愧美女，是有些不雅，在他那个时代，倒也不算什么。唯有涉及个人隐私，还是删掉吧。

（据《文汇报》）